

台灣基督長老
私立淡江高
財

一〇



法人新北市
立純德幼兒園
報告

年度

學校地址：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 26 號

電話：(02)2621-2805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
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目錄§

| 項 | 目 | 頁 | 次 |
|------------------|---|-------|---|
| 一、封面 | | 1 | |
| 二、目錄 | | 2 | |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 | 3 | |
| 四、平衡表 | | 4 | |
| 五、收支餘絀表 | | 5 | |
| 六、現金流量表 | | 6 | |
|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 | 7 | |
| 八、收入明細表 | | 8 | |
| 九、支出明細表 | | 9 | |
| 十、財務報表附註 | | | |
| (一)組織沿革 | | 10 | |
| (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 | 10-11 | |
|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11 | |
| (四)關係人交易 | | 11 | |
|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 11-12 | |
| (六)質押之資產 | | 12 | |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12 | |
| (八)重大災害損失 | | 13 |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13 | |
| (十)其他 | | 13 | |
| 十一、會計師查核附表 | | 14-28 | |

K&H 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KH & W CPA Office

台北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七十七號三樓

TEL:(02)2507-1008 FAX:(02)2507-8939

E-mail:ckhw.cpa1008@msa.hinet.net

桃園所：桃園市中正路一〇七一號十樓之三

TEL:(03)355-3153 FAX:(03)355-3126

E-mail:kenchsu@ms26.hinet.net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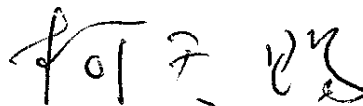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學校管理當局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私立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學校管理當局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結果、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核准文號：前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

(78)台財證(一)第2417號函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日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平衡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 科目 | 105年7月31日 | 104年7月31日 | 比較增(減)數 | 科目 | 105年7月31日 | 104年7月31日 | 比較增(減)數 |
|---------------|--------------|--------------|-------------|--------------------|--------------|--------------|-------------|
| 資產 | | | | 負債 | | | |
| 流動資產 | | | | 流動負債 | | | |
| 現金(註五(一)) | \$30,000 | \$0 | \$30,000 | 應付款項 | \$343,761 | \$576,935 | (\$233,174) |
| 銀行存款(註五(二)) | 12,284,785 | 13,538,771 | (1,253,986) | 預收款項(註五(四)) | 3,568,003 | 2,967,679 | 600,324 |
| 應收款項淨額 | 0 | 12,310 | (12,310) | 小計 | 3,911,764 | 3,544,614 | 367,150 |
| 預付款項 | 88,902 | 46,475 | 42,427 | 其他負債 | | | |
| 小計 | 12,403,687 | 13,597,556 | (1,193,869) |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註二、註五(五)) | 1,922,570 | 2,417,495 | (494,925) |
| 固定資產(註二、五(三)) | | | | 小計 | 1,922,570 | 2,417,495 | (494,925) |
| 機械儀器及設備 | 140,300 | 41,500 | 98,800 | 負債小計 | 5,834,334 | 5,962,109 | (127,775) |
| 教學設備 | 3,899,530 | 3,716,730 | 182,800 | 權益基金及餘絀 | | | |
| 運輸設備 | 2,125,000 | 2,125,000 | 0 | 權益基金 | 5,883,230 | 5,800,280 | 82,950 |
| 小計 | 6,164,830 | 5,883,230 | 281,600 |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註二) | 5,883,230 | 5,800,280 | 82,950 |
| | | | | 小計 | 5,883,230 | 5,800,280 | 82,950 |
| | | | | 餘絀 | | | |
| | | | | 累積餘絀(註二、註五(六)) | 0 | 0 | 0 |
| | | | | 本期餘絀(註二、註五(七)) | 6,850,953 | 7,718,397 | (867,444) |
| | | | | 小計 | 6,850,953 | 7,718,397 | (867,444) |
| | | | | 權益基金及餘絀小計 | 12,734,183 | 13,518,677 | (784,494) |
| | | | | 合計 | \$18,568,517 | \$19,480,786 | (\$912,269) |
| 合計 | \$18,568,517 | \$19,480,786 | (\$912,269) | | | |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辦會計：



主辦會計：



校長：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收支餘絀表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 科 目 | 104學年度 | | 103學年度 | | 比較增(減)數 | |
|----------|--------------|--------|--------------|--------|--------------|----------|
| | 金額 | % | 金額 | % | 金額 | % |
| 各項收入 | | | | | | |
| 學雜費收入 | \$13,349,710 | 55.41 | \$11,447,080 | 40.46 | \$1,902,630 | 16.62 |
|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 4,362,262 | 18.11 | 14,922,703 | 52.75 | (10,560,441) | (70.77) |
| 補助及受贈收入 | 20,620 | 0.09 | 5,000 | 0.02 | 15,620 | 312.40 |
| 財務收入 | 53,275 | 0.22 | 75,896 | 0.27 | (22,621) | (29.81) |
| 其他收入 | 6,304,940 | 26.17 | 1,840,642 | 6.50 | 4,464,298 | 242.54 |
| 合 計 | 24,090,807 | 100.00 | 28,291,321 | 100.00 | (4,200,514) | (14.85) |
| 各項支出 | | | | | | |
| 薪資費用 | 12,987,684 | 75.33 | 13,285,090 | 64.58 | (297,406) | (2.24) |
| 餐點費用 | 0 | 0.00 | 1,581,316 | 7.68 | (1,581,316) | (100.00) |
| 教材費用 | 0 | 0.00 | 1,243,192 | 6.04 | (1,243,192) | (100.00) |
| 事務費用 | 1,904,800 | 11.05 | 3,278,320 | 15.94 | (1,373,520) | (41.90) |
| 退休準備金 | 1,540,621 | 8.94 | 447,008 | 2.17 | 1,093,613 | 244.65 |
| 其他費用 | 806,749 | 4.68 | 737,998 | 3.59 | 68,751 | 9.32 |
| 合 計 | 17,239,854 | 100.00 | 20,572,924 | 100.00 | (3,333,070) | (16.20) |
| 本期餘絀 | \$6,850,953 | | \$7,718,397 | | (\$867,444) |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辦會計：



主辦會計：



校長：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現金流量表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 項 目 | 104學年度 | 103學年度 |
|-----------------|---------------------|---------------------|
| 單位：新台幣元 | | |
|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 | |
| 本期餘絀 | \$6,850,953 | \$7,718,397 |
|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 0 | 645,050 |
|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 (30,117) | (14,109) |
|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 (127,775) | 117,165 |
|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 <u>6,693,061</u> | <u>8,466,503</u> |
|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 (281,600) | (728,000) |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 <u>(281,600)</u> | <u>(728,000)</u> |
|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 | |
| 減：結餘款撥付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 (7,635,447) | (8,362,568) |
|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 <u>(7,635,447)</u> | <u>(8,362,568)</u> |
|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 (1,223,986) | (624,065) |
|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3,538,771 | 14,162,836 |
|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u>\$12,314,785</u> | <u>\$13,538,771</u>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辦會計：



主辦會計：



校長：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現金收支概況表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 項 目 | 104學年度 | 占經常門 現金收入% | 103學年度 | 占經常門 現金收入% |
|-----------------|--------------|---------------|--------------|---------------|
| 經常門現金收入 | | | | |
| 學雜費收入 | \$13,349,710 | 54.04 | \$11,447,080 | 40.50 |
|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 4,362,262 | 17.66 | 14,922,703 | 52.79 |
| 補助及受贈收入 | 20,620 | 0.08 | 5,000 | 0.02 |
| 財務收入 | 53,275 | 0.22 | 75,896 | 0.27 |
| 其他收入 | 6,304,940 | 25.52 | 1,840,642 | 6.51 |
|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 612,634 | 2.48 | (23,957) | (0.09) |
|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 24,703,441 | 100.00 | 28,267,364 | 100.00 |
| 經常門現金支出 | | | | |
| 薪資費用 | 12,987,684 | 52.57 | 13,285,090 | 47.00 |
| 餐點費用 | 0 | 0.00 | 1,581,316 | 5.59 |
| 教材費用 | 0 | 0.00 | 1,243,192 | 4.40 |
| 事務費用 | 1,904,800 | 7.71 | 3,278,320 | 11.59 |
| 退休準備金 | 1,540,621 | 6.24 | 447,008 | 1.58 |
| 其他費用 | 806,749 | 3.27 | 737,998 | 2.61 |
|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 770,526 | 3.12 | (127,013) | (0.45) |
|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 0 | 0.00 | (645,050) | (2.28) |
|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 18,010,380 | 72.91 | 19,800,861 | 70.04 |
| 經常門現金餘絀 | 6,693,061 | 27.09 | 8,466,503 | 29.96 |
|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 | | | |
| 機械儀器及設備 | 98,800 | 0.40 | 0 | 0.00 |
| 教學設備 | 182,800 | 0.74 | 0 | 0.00 |
| 運輸設備 | 0 | 0.00 | 728,000 | 2.58 |
|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 281,600 | 1.14 | 728,000 | 2.58 |
|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6,411,461 | 25.95 | 7,738,503 | 27.38 |
| 本期現金餘絀 | \$6,411,461 | 25.95 | \$7,738,503 | 27.38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辦會計：



主辦會計：



校長：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收入明細表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 項 目 | 104學年度 | 各項收入% | 103學年度 | 各項收入% |
|------------|--------------|--------|--------------|--------|
| 學雜費收入 | | | | |
| 學費收入 | \$5,040,000 | 20.92 | \$5,189,000 | 18.34 |
| 雜費收入 | 8,309,710 | 34.49 | 0 | 0.00 |
| 學生活動費 | 0 | 0.00 | 362,500 | 1.28 |
| 工作材料費 | 0 | 0.00 | 541,500 | 1.91 |
| 設備費 | 0 | 0.00 | 540,000 | 1.91 |
| 交通費 | 0 | 0.00 | 1,411,280 | 4.99 |
| 活動費 | 0 | 0.00 | 3,402,800 | 12.03 |
| 學雜費收入合計 | 13,349,710 | 55.41 | 11,447,080 | 40.46 |
|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 | | | |
| 活動費 | 965,647 | 4.01 | 0 | 0.00 |
| 課外輔導費 | 3,396,615 | 14.10 | 3,808,200 | 13.46 |
| 餐點費 | 0 | 0.00 | 4,969,825 | 17.57 |
| 美語教材費 | 0 | 0.00 | 234,650 | 0.83 |
| 音樂教材費 | 0 | 0.00 | 126,350 | 0.45 |
| 其他教材費 | 0 | 0.00 | 5,783,678 | 20.44 |
|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合計 | 4,362,262 | 18.11 | 14,922,703 | 52.75 |
| 補助及受贈收入 | | | | |
| 補助收入 | 20,620 | 0.09 | 5,000 | 0.02 |
| 財務收入 | 53,275 | 0.22 | 75,896 | 0.27 |
| 其他收入 | 6,304,940 | 26.17 | 1,840,642 | 6.50 |
| 各項收入合計 | \$24,090,807 | 100.00 | \$28,291,321 | 100.00 |

經辦會計：



主辦會計：



校長：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支出明細表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 項 目 | 104學年度 | 各項支出% | 103學年度 | 各項支出% |
|--------|--------------|--------|--------------|--------|
| 薪資費用 | | | | |
| 薪津 | \$11,010,424 | 63.86 | \$11,135,594 | 54.13 |
| 鐘點費 | 1,977,260 | 11.47 | 2,149,496 | 10.45 |
| 薪資費用合計 | 12,987,684 | 75.33 | 13,285,090 | 64.58 |
| 餐點費用 | | | | |
| 餐點費 | 0 | 0.00 | 1,581,316 | 7.68 |
| 教材費用 | | | | |
| 教材費 | 0 | 0.00 | 1,243,192 | 6.04 |
| 事務費用 | | | | |
| 郵電費 | 114,095 | 0.66 | 94,811 | 0.46 |
| 水電費 | 144,000 | 0.84 | 144,000 | 0.70 |
| 燃料費 | 0 | 0.00 | 244,140 | 1.19 |
| 保險費 | 1,217,502 | 7.06 | 1,213,305 | 5.90 |
| 差旅費 | 1,710 | 0.01 | 3,764 | 0.02 |
| 維護費 | 427,493 | 2.48 | 933,250 | 4.54 |
| 折舊及攤銷 | 0 | 0.00 | 645,050 | 3.13 |
| 事務費用合計 | 1,904,800 | 11.05 | 3,278,320 | 15.94 |
| 退休準備金 | 1,540,621 | 8.94 | 447,008 | 2.17 |
| 其他費用 | 806,749 | 4.68 | 737,998 | 3.59 |
| 各項支出合計 | \$17,239,854 | 100.00 | \$20,572,924 | 100.00 |

經辦會計：



主辦會計：



校長：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財務報表附註
一〇四及一〇三學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以下簡稱本幼兒園)，於民國 42 年 8 月 12 日核准立案，民國 75 年 7 月 28 日依北府教二字第 237357 號更名為「私立純德幼稚園」，民國 87 年 6 月 12 日奉北府教三字第 183949 號更名為「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私立純德幼稚園」，其後於民國 101 年 7 月 17 日奉北府教幼字第 1012138916 號更名為「財團法人台灣省台北縣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現為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之附屬作業組織。

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一)會計事務處理原則

本幼兒園會計處理係依據「私立學校法」、教育部頒布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之規定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辦理，自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為一會計年度，並採用權責發生基礎入帳。

(二)固定資產

1. 購置之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或建造成本為入帳基礎，受贈之固定資產以現時公平市價為入帳基礎。固定資產折舊方法採報廢法提列折舊。
2. 經核准報廢之固定資產轉列為「折舊及攤銷」科目

(三)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本幼兒園係由私立淡江高級中學根據私立學校法第六十五條之規定，業經教育部於民國 94 年 11 月 14 日部授教中(二)字第 0940518186 號函核准，目前作業基金結餘為新台幣 5,883,230 元。

(四)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

凡歷年累積之賸餘，未經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包括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

(五)退休金

係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制度，依員工每月薪資 2%提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繳至個人退休金專戶。

(六)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及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本幼兒園學年度收支餘絀係併入私立淡江高級中學之收支計算收支百分比，如符合法令規定則准予免納所得稅。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形。

四、關係人交易

無此情形。

五、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 明 細 | 105 年 7 月 31 日 | 104 年 7 月 31 日 |
|-----|----------------|----------------|
| 零用金 | \$30,000 | \$0 |

(二)銀行存款

| 明 細 | 105 年 7 月 31 日 | 104 年 7 月 31 日 |
|------|----------------|----------------|
| 活期存款 | \$11,760,016 | \$13,083,583 |
| 支票存款 | 524,769 | 455,188 |
| 合 計 | \$12,284,785 | \$13,538,771 |

上述銀行存款未提供任何質押擔保。

(三)固定資產

| 名 稱 | 104 學年度 | | | | 期末金額 |
|---------|-------------|-----------|------|-----|-------------|
| | 期初金額 |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 重分類 | |
| 機械儀器及設備 | \$41,500 | \$98,800 | \$0 | \$0 | \$140,300 |
| 教學設備 | 3,716,730 | 182,800 | 0 | 0 | 3,899,530 |
| 運輸設備 | 2,125,000 | 0 | 0 | 0 | 2,125,000 |
| 合 計 | \$5,883,230 | \$281,600 | \$0 | \$0 | \$6,164,830 |

| 名 稱 | 103 學年度 | | | | 期末金額 |
|---------|-------------|-----------|-----------|-----|-------------|
| | 期初金額 | 本期增加 | 本期減少 | 重分類 | |
| 機械儀器及設備 | \$41,500 | \$0 | \$0 | \$0 | \$41,500 |
| 教學設備 | 3,759,780 | 0 | 43,050 | 0 | 3,716,730 |
| 運輸設備 | 1,999,000 | 728,000 | 602,000 | 0 | 2,125,000 |
| 合 計 | \$5,800,280 | \$728,000 | \$645,050 | \$0 | \$5,883,230 |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7 月 31 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183,000 元及 785,000 元。

(四) 預收款項

| 明 細 | 105 年 7 月 31 日 | 104 年 7 月 31 日 |
|-------|----------------|----------------|
| 預收學雜費 | \$3,568,003 | \$2,967,679 |

(五)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 明 細 | 104 學年度 | 103 學年度 |
|--------|-------------|-------------|
| 期初結轉 | \$2,417,495 | \$2,464,881 |
| + 本期提撥 | 1,423,788 | 430,299 |
| + 本期孳息 | 8,255 | 16,709 |
| - 本期支付 | (1,926,968) | (494,394) |
| 合 計 | \$1,922,570 | \$2,417,495 |

(六) 累積餘絀

| 明 細 | 104 學年度 | 103 學年度 |
|-----------|-------------|-------------|
| 期初結轉 | \$0 | \$0 |
| + 上年度餘絀轉入 | 7,635,447 | 8,362,568 |
| - 結餘款撥付 | (7,635,447) | (8,362,568) |
| 私立淡江高級中學 | | |
| 合 計 | \$0 | \$0 |

(七) 本期餘絀

| 明 細 | 104 學年度 | 103 學年度 |
|----------|--------------|--------------|
| 本期各項收入 | \$24,090,807 | \$28,291,321 |
| - 本期各項支出 | (17,239,854) | (20,572,924) |
| = 本期餘絀 | \$6,850,953 | \$7,718,397 |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八、重大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舉債指數計算表：

| 項目 | 金額 |
|---------------------|-------------|
| 一、貨幣性負債 | |
| (一)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0 |
| (二) 短期債務 | 0 |
| (三) 應付款項 | 343,761 |
| (四) 代收款項 | 0 |
| (五) 其他借款 | 0 |
| (六) 長期銀行借款 | 0 |
| (七) 長期應付款項 | 0 |
| (八) 應付退休金 | 1,922,570 |
| (九) 存入保證金 | 0 |
| 貨幣性負債小計 (A) | 2,266,331 |
| 二、貨幣性資產 | |
| (一) 現金 | 30,000 |
| (二) 銀行存款 | 12,284,785 |
| (三) 短期投資 | 0 |
| (四) 應收款項 | 0 |
| (五) 長期投資 | 0 |
| (六) 長期應收款項 | 0 |
| (七) 特種基金 | 0 |
| (八) 投資基金 | 0 |
| (九) 存出保證金 | 0 |
| 貨幣性資產小計 (B) | 12,314,785 |
| 三、借款淨額 (C=A-B) | -10,048,454 |
|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D) | 6,411,461 |
| 五、舉債指數 C/D (取小數點二位) | 0.00 |

註：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一) 收入查核

01. 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02. 查核事項：

抽查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低列)？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 |
|---------------------------------------------------------------------------------------------------------------------------------------------------------------------------------------------------------------------------------------------------------------------------------------------------------------------------------------------------------------------------------|
| 查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
| 補充說明： |
| (二) 支出查核 |
| 06. 查核事項： 依「新北市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2 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1%為限，並不得超過 400 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爰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 查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
| 07. 查核事項： 依「新北市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為限，並不得超過 300 萬元？ 查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
| 08.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查核學校法人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 查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
| 09.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抽查學校法人董事會及監察 |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0.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抽查學校法人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並不得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1.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1 項及第 2 項規定，查核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是否列入學校員額編制，相關聘雇人事費用，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且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抽查薪資印領清冊、董事名冊、學校員額編制表)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2.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3 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3. 查核事項：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或於其所設學校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4.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 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 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7. 查核事項：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查明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8.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三) 資產查核

1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校內不動產出租予校外廠商經營書店、餐廳、影印店及其他商店，僅對學校學生、教職員工營業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教育局核准文號：

2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局核准？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教育局核准文號：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2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2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23.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局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係附屬作業組織。

24. 查核事項：

學校的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及流用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投資事項。

學校的累積盈餘金額：(\$)。

註：「學校累積盈餘」係以「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及「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計算填列。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25.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4 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局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3 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
(註：98 年 2 月 4 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投資事項。

2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投資事項。

27. 查核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 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 10%？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投資事項。

28.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無投資事項。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29. 查核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投資事項。

3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異常情事。

3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3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學校現有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34.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5.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6. 查核事項：

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學校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定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四) 負債查核

37.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註：1. 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 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 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 0.00 }

38.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局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局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局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 新增借款經教育局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送教育局日期、文號：

3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40. 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局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教育局核准日期、文號：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 (五) 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助款查核 | |
|-----------------------------------------------------------------------------------------------------|--|
| 41. 查核事項： | |
|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助計畫規定使用？ | |
| 查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 |
|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 |
| 42. 查核事項： | |
|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有關規定？ | |
| 查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 |
|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 |
| 43. 查核事項： | |
|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 |
| 查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 |
|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 |
| 44. 查核事項： | |
|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局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0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 |
| 查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適用 | |
|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 |
| (六) 其他事項查核 | |
| 45. 查核事項： | |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局？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補充說明：係附屬作業組織。

4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請列出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民國 94 年 11 月 14 日部授教中字第 0940518186 號。

4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撥充學校基金？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是」，請填表列項目)

表列項目：

(1)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

①章則規定內容：本園之經費收支一律採自給自足方式辦理(包括人事、設備等費用)，每學期如有節餘，除作擴充教學設備及修建費用外，絕對不得挪為其他用途，其款項設立專帳，以備查核。

②依章則規定應撥充學校基金比率為(%)；實際撥充學校基金比率為(100%)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註：實際撥充學校基金比率請對應財務報表附註「附屬機構(相關事業)資金流向表」；
如有多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應分別臚列。

補充說明：

49. 查核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間，有關本學年度學校對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增撥投資付現數，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實際繳回學校數之帳載金額是否相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請於補充說明內註記對應之財務報表附註頁次，如勾選不適用，下述表列項目請逕行刪除)

表列項目：

- (1)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增撥投資付現數\$0 元。
- (2)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淡江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淡江高級中學附設新北市私立純德幼兒園對學校之實際繳回數為\$7,635,447 元。

補充說明：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及其附屬機構最近 3 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5 條之規定，於學年度終了後 4 個月內，將(1)決算書：①平衡表②收支餘絀表③現金流量表④現金收支概況表⑤收入明細表⑥支出明細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併同於學校網站公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若勾選「是」，請列出查核日期，若勾選「否」，則請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

日期：民國 105 年 10 月 20 日。

網址：<http://dns2.tksh.ntpc.edu.tw/campus/administration/countinghouse/board.htm>

51. 查核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改善？
(列出學校尚未改善之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52. 查核事項：

教育局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教育局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5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54. 聲明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 是 否 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查核結果。）

補充說明：

55.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 3 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 3 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 是 否

新北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4 學年度適用

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查核內容。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5.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柯天啟

